

罗马书系列讲道 114

他们既是仇敌，又是蒙爱的

罗马书 11 章 28~32 节

维保罗牧师 2016 年 1 月 31 日

翻译：甘晓春 2025 年 9 月 12 日

请大家翻开圣经罗马书第 11 章。从 28 节开始，我们读到 32 节。现在请听神的话语：

“就着福音说，他们为你们的缘故是仇敌。就着拣选说，他们为列祖的缘故是蒙爱的。因为神的恩赐和选召，是没有后悔的。你们从前不顺服神，如今因他们的不顺服，你们倒蒙了怜恤。这样，他们也是不顺服，叫他们因着施给你们的怜恤，现在也就蒙怜恤。因为神将众人都圈在不顺服之中，特意要怜恤众人。”

这是神的话语。我们一同祷告：

天父，我们祈求祢赐下敏锐的心，使我们能够明白祢话语的分量。我们想到先知所说的：要向枯骨预言，使它们有筋、有肉、有血，有生命而行走。父啊，我们求祢在我们身上成就同样的事。愿祢的话语临到，使我们那灵魂枯干的骸骨得以复活，好叫我们能明白、能经历那丰盛、美善、真实的生命。我们祈求祢开启我们的心思意念，让我们今晨能更多认识这些荣耀的真理。我们奉耶稣基督的名祷告，阿们。

许多年前，我的家人曾有一次旅行。那是在 1965 年，我们从雷东

多海滩开车到纽约，坐的是我父亲的 1955 年款凯迪拉克。我从未离开过洛杉矶，十八岁才第一次见到雪，一直以来，我只生活在一个小小的海边社区。记得当车子开到沙漠时，我心里想：啊，水泥路到此为止了！我那时竟以为整个美国从东到西都该是水泥铺成的。

这趟旅程花了四天，我们穿越了美国的腹地。记得我第一次看到那一望无际的田野，里面种满了庄稼。我问父亲那是什么，他说那是农场，是玉米或小麦，其实我想他自己也说不清楚，因为他来自布鲁克林，对务农并不熟悉。但当我望着那片田野时，心里却觉得这些植物杂乱无章，好像随意生长的灌木，没有任何规律。可随着车子前进，到达另一个角度时，我忽然看到整片农田竟是整齐划一，排列得极其有序。原来从一个角度看似乎毫无意义，但从另一个角度却显得井然有序，完全合乎规律。

我们之前提到过，在解读圣经时有一个原则，就是要以清楚的经文来解释不那么清楚的经文。圣经中有许多地方十分明白易懂，也有一些较难明白。当我们遇到难解的经文时，必须让那些清楚的经文来引导我们。这就是所谓“信仰类比”的原则，用圣经解释圣经。

在我们今天所读的这段经文，甚至可以说第 9 至 11 章整个脉络之中，这个原则显得尤为重要。因为整本圣经从头到尾都教导我们：人得救是本乎恩、因着信、在基督里。这是清楚无疑的，并且在圣经中多次反复教导。所以若有些经文初看似乎教导人得救的方式有所不同，我们就必须更加谨慎仔细地查考。圣经并不是按系统神学的方式写成的，也不像信条那样条理分明，它大多是以叙事和故事的形式写成的。而在读故事时，我们很容易误解，以为它意味着别的东西。

圣经也清楚地教导我们，有人得救，也有人不得救，这是从创世记到启示录一致的见证。因此，当我们遇到一些经文，好像说“所有人都必得救”，比如第 32 节“特意要怜恤众人”，就必须小心思考：这里的“众人”是否真指地上每一个人？希腊文并不总是指“所有无一例外的人”，如果这样理解，我们在释经上就会遇到极大的困难。所以我们必须用清楚的经文来解释难解的经文。

因此，当我们今天查考这段经文时，问题就在于：我们要站在什么角度，才能看见经文本来的意义，就像我刚才说的农田，从某个角度看整齐有序。

我们先看 28 节：“就着福音说，他们为你们的缘故是仇敌；就着拣选说，他们为列祖的缘故是蒙爱的。”这一节里已经包含了丰富的内容。这里所说的“他们”是谁？他们既是仇敌，又是蒙爱的，是为列祖缘故被拣选的。这里没有明确的代词，但翻译时加上了代词，好让我们明白。这究竟是什么意思？我们该如何理解？

还有一个原则要记得，就是救恩并不是因着父母的信心而临到，而是因个人领受的信心。这个原则也必须考虑进去。

不过我们可以从经文本身学到一点：这些被称为“仇敌”却又是“蒙爱”的人，并不会永远成为福音的仇敌。因为在 31 节我们读到，他们也要得怜悯。因此，很明显，保罗在这里所指的，正是那些如今为仇敌，但将来要蒙怜悯的人。

那么，这是否意味着世上每一个人最终都会得神的怜悯呢？显然不是。圣经清楚地教导，有人进入永生，有人进入沉沦。那是否指全

体犹太人呢？难道历代所有的犹太人都必蒙怜悯吗？显然也不是。那我们该如何理解？

我认为正确的角度是：保罗在这里所指的，是犹太群体中某一特定的群体，那些如今处在不信状态中的人，但将来会归信基督。事实上，保罗在整章书信中都是这样论述的：他提到有些人如今在黑暗中，但将来要得着丰盛（罗马书 11 章 12 节）；如今被丢弃的，将来要蒙悦纳，好像从死里复活（罗马书 11 章 15 节）；如今被砍下的枝子，将来仍能被接上（罗马书 11 章 23 节）；如今悖逆的，将来要蒙怜悯（罗马书 11 章 31 节）。

所以很清楚，保罗心中所想到的，是犹太群体中一部分人，他们如今背逆，却不会永远停留在背逆里。神要在他们心里照亮基督的光。他们虽然跌倒，却并非全然跌倒，以致无可挽回。他们并非像所多玛蛾摩拉那样完全没有指望。相反，保罗要提醒外邦信徒：不要以为犹太人已经全然被弃绝，不可救药。不是的，从这个群体中，神仍要呼召许多人进入祂的国度。

这里还有一句对许多人来说颇为棘手的话，就是“为列祖的缘故”。你们知道“列祖”指的是谁。通常在圣经里，所谓“列祖”就是亚伯拉罕、以撒、雅各。大卫在祷告时也提到我们是亚伯拉罕的子孙，是属灵上属于他的后裔。当圣经说到“列祖”时，通常就是指亚伯拉罕、以撒、雅各。当然在不同的语境中，这个词也可能指别的对象。比如说“我们国家的开国先父”，我们指的是制定宪法的那批人；说“教会的先父”，则是指初期教会的神学家。但在圣经里，谈到“列祖”时，几乎总是指亚伯拉罕、以撒和雅各。

保罗在这里说，这些如今是仇敌的人，却因“列祖”的缘故是蒙拣选的、蒙爱的。大家能体会吗？这并不是一节容易的经文。这句话冲击了西方文化中很强烈的一种强调，“我的个人救主”。它提醒我们必须认识到：我们不只是个体，而是群体的一部分。这句话也涉及到代际的祝福与咒诅，但其实这并不该令我们惊讶。因为如果我们通读圣经，就会发现这并非新鲜的事。

当保罗说“为列祖的缘故”时，意思就是神因着他们的缘故，暂时延缓了审判。因为在那个群体中，仍然有人要归信基督。我们常说，神没有孙子。你明白这句话的意思吧？有时我们邀请人来教会，他们会说：“哦，我叔叔是牧师。”或者说：“我们家里已经有人信了。”可是，你不会因着你叔叔是牧师就得救。每一个人都要单独站在神面前，得救是因着自己是否有信心在基督里，而不是因为属于某个群体，或者和某个有信心的人有血缘关系。没有“第二代的信仰”可以替代。

然而圣经同时也见证一个普遍的应许。我们大约每隔三、四周在诵读十诫时都会念到这一点，不仅在十诫里，在别处也有类似的教导：“恨我的，我必追讨他的罪，自父及子，直到三四代，爱我，守我诫命的，我必向他们发慈爱，直到千代”（出埃及记 20 章 5~6 节）。我们从中可以看见神何等有怜悯。悖逆的后果只延续三四代，但神的慈爱却延及千代。

所以我们必须同时持守这两点：一方面，人的得救不是因着祖先的信心；另一方面，神却因着祂的慈爱，对某些群体施行极大的忍耐和宽容。祂没有像对所多玛蛾摩拉那样彻底毁灭以色列，而是为列祖的缘故，延迟审判，向他们施行宽容。

怎样才能让大家更容易理解呢？我们教会竭力忠于神的话语，忠于基督。可是你能想象吗？若干年后，也许我们当中的一些牧者或长老会带领教会走偏，甚至整个宗派可能会滑向错误。历史上许多宗派就是这样南辕北辙、偏离正道。我们必须不断为真道竭力争辩，奋力守住信仰。然而，若今天有一群人忠心持守真理，神就会因着这群忠心之人，对整个群体施以极大的忍耐，不会马上让这群体成为“撒但的会堂”。祂会为他们保留机会和盼望。

我曾亲眼见过这一点。在我还在美国长老会的时候，这个宗派在教义上大幅度地走向自由化，偏离圣经。然而其中仍有许多坚守真理的基督徒在为信仰争战。神也因着他们的忠心，对整个宗派施以忍耐。我们在以色列的身上也看见同样的原则：神因着列祖的缘故，对以色列人施以宽容。

这真理也该鼓励我们：若我们在今世忠心，我们的信仰会带来代代相传的祝福。你我也许在有生之年看不见，但我们的事奉所结的果子，会远远超出我们所能想象，甚至延续到后代。

因此，因着列祖的缘故，在以色列群体中仍然有人要被神拣选。保罗在这里要告诉主要由外邦信徒组成的教会：在那些如今仇敌般对待你们、敌挡福音的人当中，将来会有人成为你们的弟兄姊妹。这对当时的外邦信徒而言或许难以想象，因为他们正处在极其敌对的处境。但保罗提醒他们：不要心高气傲。

接着，保罗很快要讲到更大的主题，就是神如何把众人都圈在不顺服之中。但在这里，他的重点是要信徒明白：有些如今敌对你们的

人，可能很快就会成为你们在基督里的弟兄姊妹。

我记得多年前我追求我的妻子时，第一次面对她的家人。她的家人用各种方式来考察我、试探我，并不是每个人都那么友善。可是他们心里清楚，我可能会长期存在于他们的生活中。换句话说，他们即便要设立一些“火堆”来考验我，但却不会把桥完全烧毁。因为大家心里明白，将来可能要一起度过几十个圣诞节。

这也是保罗对信徒的劝诫：不要自高自大。骄傲和自恃聪明会带来严重的问题，尤其是在团契里。当你曾经轻视过某人，后来他归信基督来到教会时，你该如何面对？更糟的是，你的骄傲可能直接阻碍他们走进教会。也许你们都经历过类似的事：在去教会的路上，你和某个司机发生争执，按喇叭、怒目而视，结果到了教会停车场，发现他竟然跟你进了同一个教堂。你心里会想：但愿他去的是路德宗的那一间，而不是我们这里！这就是尴尬的场面。

保罗提醒我们，应该与那些如今甚至敌对我们的人，保持一种即使将来他们走进教会，也能喜乐相见，而不是尴尬为难的关系。因为若我们在对话中视他们为仇敌，失去冷静，出言不逊，那就大大破坏了见证。

接着 29 节说：“因为神的恩赐和选召是没有后悔的。”这节经文几乎是保罗在总结他整个论证的核心。从罗马书 9 章 6 节起，他就强调一个主题：“神的话并没有落空。”这三章的内容，都是要回答质疑，证明神是信实的。保罗再次强调：神的恩赐和选召是不可撤销的。

这里所说的“恩赐”，也许是回顾罗马书 9 章 4~5 节，那里提到

收纳的名分、荣耀、诸约、律法、礼仪等，这些当然都可以包括在“恩赐”之内。也可能保罗是在预示罗马书 12 章里我们更为熟悉的属灵恩赐，比如预言、服事、教导、劝勉等等。而“呼召”很可能是指神有效的救赎呼召。但我认为重点并不在于我们该如何划分这些，而是在于神绝不会反复无常。

神已经做出了拣选，也已经赐下祝福。正如我们在宣召经文里所读到的：“神非人，必不致说谎；也非人子，必不致后悔”（民数记 23 章 19 节）。祂绝不会自我怀疑，不会说“也许我做错了决定，把祝福给了你，现在要收回去转给别人”。我知道圣经里有些经文看起来好像暗示神会“后悔”或“改变心意”。比如在创世记关于挪亚的记载，说神后悔造人在地上；或者在出埃及记里，当摩西为以色列人代求时，说神“后悔”不降所说的灾。这类经文其实是文学性的表达方式，用来强调神的忧伤或愤怒。我们读叙事体经文时，必须明白这种修辞。就像圣经说“神的口”说话一样，并不意味着神真有人的嘴巴。同样，所谓“后悔”的说法，是为了让我们更深体会神的心意。

因此，当保罗说神的恩赐和选召是“没有后悔的”，他强调的是一种极强烈的、不容动摇的事实。这“没有后悔”是一个法律用词，指的是神所立的约定、所赐的恩典与拣选，完全不可撤销，坚不可摧。

弟兄姊妹，我们不能忘记一点：神是立约的神，也是守约的神。如果用科学的语言来描述，可以说神是恒定不变的，而人则是多变、软弱、有限、常常背信的。今天的文化中很流行“审判神”，质疑祂的作为，挑战祂的话语，好像把神放上被告席一样。但事实上，是神在审判我们，不是我们审判神。祂是那位鉴察人心意念的。祂审判我

们，我们不能审判祂。

结论就是：神是信实的。我们可以对此充满确据，也可以为此说阿们。但说完阿们之后，我们必须紧接着问：既然神是信实的，那么我们呢？我们是否信实？神的信实对我们来说是一把双刃剑。我们欢喜于祂的信实，但祂的信实同时意味着祂必定公义。

提摩太后书 2 章 11~13 节说：“有可信的话说，我们若与基督同死，也必与他同活。我们若能忍耐，也必和他一同作王。我们若不认他，他也必不认我们。我们纵然失信，他仍是可信的。因为他不能背乎自己。”这里提醒我们：神是公义的。祂若应许不认那些否认祂的人，祂必定信实守约。祂不会因我们不忠心就改变自己。

旧约里有一句经文令许多无神论的朋友觉得矛盾，就是“神决不以有罪的为无罪”。他们会说：“你承认自己有罪吗？是的。那你被称义了吗？是的。那不是矛盾吗？”从表面看似乎合理。但真理在于：神既信实又公义。约翰一书 1 章 9 节说：“我们若认自己的罪，神是信实的，是公义的，必要赦免我们的罪，洗净我们一切的不义。”祂怎样既公义又赦罪呢？

想一想法庭。如果一个明显有罪的人，证据确凿，人人皆知，但法官却说：“算了，你走吧。”那就不是公正，而是腐败。可是，神却既赦免，又仍然是公义的法官。这就是基督信仰的独特之处：耶稣基督代替我们承受了罪的刑罚。神的公义完全倾倒在祂身上，使我们因祂得称为义。这样，神既维持了公义，又施行了怜悯。祂没有轻忽罪，没有假装罪不存在。相反，罪的工价，死亡，已经由基督替我们

偿付。祂救赎了我们。祂因此在怜悯与公义上都完全信实。

接下来，让我们回到经文 30~32 节：“你们从前不顺服神，如今因他们的不顺服，你们倒蒙了怜恤；这样，他们也是不顺服，叫他们因着施给你们的怜恤，现在也就蒙怜恤。因为神将众人都圈在不顺服之中，特意要怜恤众人。”

这里保罗再次总结他在整章里反复说明的救赎计划。外邦人曾经不顺服神，如今却因以色列人的不顺服而蒙了怜悯；同样，以色列如今仍在悖逆里，但因着神向外邦人所施的怜悯，他们将来也要蒙怜悯。换句话说，以色列弃绝了弥赛亚，耶稣来到自己的地方，自己的人却不接待祂（约翰福音 1 章 11 节）。因他们的不顺服，福音就传到了城外、乡间，传到了外邦人那里。于是新约的应许就临到万国。

这个国际性的新约是这样展开的：借着神赐给外邦人的怜悯，以色列人因嫉妒而被激动，进而他们也要得救。我们已经多次提到这点，这正是保罗在这里所论证的。他们拒绝了耶稣，福音因此传到你们这里；你们因神的恩典说是，接受了耶稣；于是他们看见你们蒙福的处境，心里嫉妒，也终将说是，归向耶稣。这就是保罗反复强调的救赎图景。

保罗在这里要劝勉我们谦卑，而不是骄傲。他藉着普世人类的悖逆来说明这一点。如果你仔细读，你会发现：你们曾经悖逆，他们也悖逆；你们如今蒙怜悯，他们如今仍在悖逆。总之，人人都在悖逆之中。外邦人曾经悖逆，如今以色列人也在悖逆。这是保罗要强调的重点之一：神并不偏待人。你们并不天生比他们优越；他们当初也不该

以为自己比你们优越。如今你们蒙恩进入神的国，也不可自以为高人一等。正如保罗在加拉太书 3 章 22 节所说：“但圣经把众人都圈在罪里，使所应许的福因信耶稣基督，归给那信的人。”

如果一个人对基督信仰的理解，否认了人类普世的罪性，那就不是对信仰的正确理解。如果一个人认为，自己身上有某些因素可以使自己在神面前更蒙悦纳，那就是信仰的扭曲。保罗清楚地告诉我们：不要看自己，而要全然仰望基督。从头到尾，没有任何人自身具备的条件使他更配得神的恩宠。我们或许口头同意这一点，但是否真的在心里相信呢？如果真相信，这必然会影响我们说话的方式、我们如何看待别人。

举个简单的例子：当我开车时，看见别人闯停牌、乱并线，我常常气愤难平，心里想“这些人该被抓去罚！”然而，当我自己一时分心，绿灯亮了还没开动，被人催促时，我却希望别人能体谅，给我一点怜悯。我们多么容易忘记，当自己有错时，我们是多么需要怜悯；可当别人有错时，我们却只渴望公义的刑罚。

亲爱的弟兄姊妹，我们要记得：在神面前，没有什么使我们比别人更可爱、更优越。这真理若深深进入我们的心，必会激发出对神更加热烈的敬拜。我常想，保罗在敬拜时会是什么样子？他的歌声可能并不重要，无论好听与否，但一个曾被提到第三层天、看见天上敬拜的人，他必然深知神的圣洁与恩典。当他像以赛亚一样，看见神的荣耀，立刻意识到自己的污秽：“祸哉，我灭亡了！因为我是嘴唇不洁的人，又住在嘴唇不洁的民中”（以赛亚书 6 章 5 节）。随后，天使用坛上的火炭洁净他的嘴唇，他才得以存活。这样的经历，会使他在

地上的敬拜何等真切、何等热烈！

当我们真正认识自己罪的深重，以及神恩典的高深时，我们的敬拜必然更为火热，不是外在的喧嚷，而是内心深处被恩典激动。若一个人的神学失去了对罪的认识，失去了对恩典的惊叹，那他的敬拜也必然是冷淡无味的。

此外，这真理也应成为我们为他人得救的盼望。若神能拯救我们这些悖逆的人，祂当然也能拯救别人。我们常常看见某些朋友，觉得他们几乎不可能信主，几乎没有盼望。但请记得：若神能拯救你，就没有谁是祂不能拯救的。正如路德所说，我们对自己罪的深度往往认识不足。

最后，保罗在这里即将爆发出一首极美的颂赞。我停在这里，还没进入那段颂词。我们唱诗时常唱到：“深哉，神丰富的智慧和知识！”（罗马书 11 章 33 节）这是保罗亲笔写下的颂赞。你几乎可以想象，当他口述书信时，忽然被神的荣耀感动到无法克制，不得不在写作中停下，转而颂赞。或许当时他甚至唱出来，而书吏一边听一边记录。

是什么引发了这样的颂赞呢？正是这令人难以接受、却是神荣耀计划的真理：所有人无论在悖逆中还是在怜悯中，都是因神的安排而如此。保罗说，神“将众人都圈在不顺服之中，为要怜恤众人”。这里的“圈在”原文就是“围住、使之如此”。换言之，历史，无论是救赎史还是普世的历史，并非偶然，不是盲目命运的结果，而是掌管万有的神在成就祂的旨意，正如保罗在别处所说，祂“随己意行作万事”。

让我们一同祷告：

天父，我们感谢你，因为万事都在你手中。正如当时在罗马的教会，以及保罗自己所经历的，他们看见许多人悖逆、敌对、甚至逼迫基督徒，然而你仍在其中施行奇妙的救恩。正如你呼召扫罗归主，使他成为保罗，你也在历史中不断施行拯救。主啊，愿我们因此而同声颂赞，因你治理万代的智慧，因你救赎计划的伟大。求你继续呼召人归向你，照着你恩慈的旨意，将他们带到基督里。若今日有人还未呼求耶稣的名，愿他们此刻回转，得着你的平安。愿我们的敬拜、我们的歌颂，真实反映你是谁，以及你在我身上所成就的。

奉耶稣的名祷告，阿们。